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结合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趋势及市场状况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本着“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进行测算并编制。

二、预算编制的基础和范围

（一）预算编制采用的会计制度及政策

预算编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谨慎性、实质重于形式和重要性原则。在预算编制时，假设预算年度不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二）预算编制的基础

本预算的编制是在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的基础上，按合并报表的要求，依据 2025 年市场和业务拓展情况进行编制的。

（三）预算编制的范围

本预算范围包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母公司、子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子公司包括：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光正新视界）及其下属各子公司、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子公司、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子公司、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景利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燕园（海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新疆光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三、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等无重大变化情况；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4、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完成，各项业务

合同顺利达成并与合同方无重大争议和纠纷，经营政策不需做出重大调整；

- 5、国家现行的主要税率、银行信贷利率和人民币汇率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6、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2025 年主要预算指标：

1、营业收入：2025 年计划实现 108,717.53 万元；其中：钢结构板块预算营业收入 14,996 万元；能源板块预算营业收入 2,633.45 万元；医疗大健康板块预算营业收入 91,088.08 万元。

2、净利润：2025 年计划实现净利润 3,812.24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588.91 万元。

2025 年预算与 2024 年经营成果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2024 年实际数	变动率
营业总收入	108,717.53	89,284.23	21.77%
净利润	3,812.24	-17,497.68	121.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8.91	-17,465.34	120.55%

五、保障预算完成的措施

2025 年度，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顺利完成年度各项指标，公司将着力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 1、加大生产、销售力度，积极开拓市场，实现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 2、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挖潜降耗，把降低成本、费用作为首要目标。
- 3、加强资金运行监管，降低财务风险，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 4、加强内控规范管理，实施精益变革措施，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 5、围绕公司经营战略和全年预算目标，通过做好指标的分解和责任落实、强化预算的执行控制力度、完善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等手段切实保障预算目标的实现。

六、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为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指标，不代表公司2025年度

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预算目标能否实现涉及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发展状况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